



跋涉千里历尽艰险
只为回到老地方等你

莱西回家

Lassie come-home

【美】埃里克·奈特◎著 胡婧◎译



莱西回家

Lassie come-home

【美】埃里克·奈特◎著 胡婧◎译



1086432



T 108643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莱西回家 / (美) 奈特 (Kninght, E.) 著; 胡婧 译.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2.10

ISBN 978-7-229-05765-7

I. ①莱… II. ①奈… ②胡…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26286号

莱西回家

LAIXI HUIJIA

[美] 埃里克·奈特 著

胡婧 译

出版人: 罗小卫

策 划: ~~华章同人~~

出版统筹: 陈建军

责任编辑: 王春霞

责任印制: 杨 宁

营销编辑: 魏依云

装帧设计: 尚世视觉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出版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投稿邮箱: bjhztr@vip.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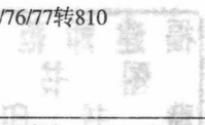
三河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发行

邮购电话: 010-85869375/76/77转810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cb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6.625 字数: 93千

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定价: 2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刚逢早春，山中出入十分困难。山脚涌出一条湍急的山溪，水流湍急，冲刷着两岸的山石，冲刷着两岸的山石，冲刷着两岸的山石，冲刷着两岸的山石。

“你要是想在山里过夜，那就得自己搭个帐篷，”山脚下的一位老者说，“但你要是想在山里过夜，那就得自己搭个帐篷，

“你要是想在山里过夜，那就得自己搭个帐篷，”山脚下的一位老者说，“但你要是想在山里过夜，那就得自己搭个帐篷，

第一章 多少钱都不卖！

在格林奥桥村，人人都知道山姆·卡拉克劳夫家的莱西。她真正算得上是全村最有名的狗——原因有三。

第一个原因，几乎所有村民都认为，莱西是他们见过的最好的狗。

这种赞扬确实很有力度，因为全世界只有在约克郡的格林奥桥村，狗才真正享有王者的地位。在荒凉寒冷的英格兰北部地区，大风冷雨掠过平坦的荒原，这里的狗因此长得格外健壮，有一身厚厚的皮毛，体格也变得和当地人一样结实。

当地人爱狗，并且懂得怎样养狗。在这个英格兰最大的郡，有数百个小矿村，走进其中任何一个村子，都能看到一条条狗紧紧跟在装朴素的工人身后，它们品种优良，一派高贵的风度，足以让全世界各个地方有钱的狗迷们心生羡慕。

和约克郡的其他村庄一样，在格林奥桥村，村民熟知狗，了解狗，喜爱狗，尾随人们身后的有很多都是无可挑剔的狗。但村民一致认为，即使村里有狗比得过山姆·卡拉克劳夫的三色柯利

犬，那也一定是很久以前的事，距他们这一代人出生还早着哩。

莱西在当地如此出名的第二个原因，就像村妇们说的那样，因为“她比钟表还准”。

这要从几年前说起，那时莱西才一岁多，聪明机灵却又冒冒失失。一天，山姆·卡拉克劳夫的儿子乔放学回家，兴高采烈地说：“妈妈！我今天从学校出来，您猜谁坐在那儿等我？是莱西！您说她怎么知道我在那里？”

“她一定是顺着你的气味找到你的，乔。我觉得不可能有别的原因。”

不管答案是什么，第二天，第三天，莱西又到学校门口等乔。几周、几个月、几年过去了，仍旧如此。村妇在小屋里透过窗户，大街上的店员站在店门口，都能看到这条黑、白、深黄三色相间的狗带着骄傲的神情悠悠地跑过，此时他们会说：“现在肯定是三点五十五分——莱西过来了！”

不论晴天还是雨天，莱西总要去学校等男孩，一会儿，从操场跑来几十个男孩，但莱西唯一在乎的就是乔。每次男孩和莱西都开心地互相打招呼，之后便一起回家，四年未间断。

莱西已融入村子里的日常生活，备受村民喜爱，几乎人人都认识她。她让全村人感到自豪，其中最主要的原因是她代表了村民说不清的某种东西。这种东西关系到他们的自尊心，而他们的自尊心又和金钱有关。这是莱西闻名格林奥乔村的第三个原因。

一般来说，一条出类拔萃的狗被养大之后，总有一天不再是

一条狗，而变成一种四条腿能换钱的东西。当然它还是一条狗，但同时也许会被有钱人得知，被眼力好的商贩或养狗人看见，然后被他们买下，于是便具有了另外一种属性。虽然有钱人也许会和穷人一样真心爱狗，在这点上他们之间没有差别，但他们对钱的看法不同。穷人会坐下来寻思，冬天会烧多少煤，需要多少双鞋，孩子们需要吃多少东西才能长得结实——然后回家说：“我不得不这么做，所以不要烦我了！我们以后再养一条狗，你会一样喜欢它的。”

就这样，格林奥桥村有很多人家的狗都被卖了出去，可莱西没有！

全村人都知道甚至连卢道林公爵都未能把莱西从山姆·卡拉克劳夫手中买走——就是住在离村子一英里之外大庄园里、自家犬舍养的全是良种狗的那位卢道林公爵。

三年里，公爵一直想方设法购买莱西，可山姆立场坚定，总说：“大人，你别再提价了，没有用的。因为——嗯，多少钱都不卖。”

村里人对这事十分清楚，而这也正是为什么莱西对他们非同寻常的原因——因为她代表了某种尊严，而这种尊严是用金钱买不走的。

然而，狗隶属于人，而人又受命运的摆布。在一生中，人有时在命运的逼迫下不得不低头，放下自尊心，只有这样才能让家人吃上饭。

第二章 别的狗我不要！

狗不见了！乔·卡拉克劳夫就知道这么多。那天他和同学一起从教室出来，跑过操场，那高兴劲儿和全世界所有放学的学生一样。出于几百天养成的习惯，他几乎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走到莱西每天等他的地方，可莱西不见了！

身体结实、长相可爱的乔·卡拉克劳夫站在那里，努力想弄明白狗没来的原因。在他的棕色眼睛上方，宽宽的额头皱了起来。刚开始，他不相信眼前的事实。

他朝街上来回张望。或许莱西迟到了！但男孩知道这不可能，因为动物不像人类。人有钟表，可他们总是发现自己“迟到了五分钟”。动物不需要借助机械装置就能知道时间。它们体内有某种东西，比钟表还准确，那就是“时间感”，从不失灵。动物靠它能够一丝不苟、十分准确地遵循生命中固有的活动规律。

乔明白这个道理。他以前经常和父亲探讨，问他莱西是怎么知道什么时间该去学校门口的。莱西不可能迟到。

乔站在初夏的阳光下，正这样想着，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念

头——或许她被车轧了！

这个想法给他带来一阵恐惧，但随即被他排除了。莱西训练有素，不会在街上瞎跑。她向来都是轻盈而稳重地走在村子里的人行道上。再说了，各类车辆在格林奥桥村都很少见。汽车主干道在一英里之外的河边，延山谷而行。仅有一条小路通到村子里，到那片平坦的荒原时已分成了几条羊肠小道。

——或许有人把莱西偷走了！

而这也不太可能。莱西不会让陌生人碰自己一下，除非家里人要她这么做，而且她大名鼎鼎，在村子周边数英里的范围内家喻户晓，所以没有人敢偷她。

可她去哪里了呢？

乔想到解决难题的办法了，那就是像全世界千千万万男孩一样，跑回家问母亲。

一路上，男孩以最快的速度向家奔去。他跑过大街上的商铺，穿过村子爬上一条上坡的小道，冲进院门，飞过花园小径，跨进小屋，喊道：“妈妈？妈妈——莱西出事了！她没来学校接我！”

说完，乔就意识到事情有些不对劲，因为家里谁都没有惊讶地问他怎么了，也似乎毫不担心家中名贵的狗会遇上什么可怕的事。

乔注意到了这一点。他背靠房门站定，等着父母答复。母亲刚才正在准备茶点，此刻停下手中的活，眼睛向下瞅着饭桌。她

愣了片刻，随后看了看丈夫。

乔的父亲坐在壁炉前的小板凳上，转过头看了儿子一眼，然后又慢慢地转了回去，目不转睛地盯着炉火，一言不发。

“妈妈，怎么了？出什么事了？”乔突然大喊起来。

卡拉克劳夫太太慢慢地将一个盘子放在桌上，然后说道：“嗯，应该告诉他。”她好像在对着空气说话。

她的丈夫一动不动。她扭过头对儿子说：“乔，真不如一开始你就告诉你，莱西不会去学校等你了，伤心也没用。”

“为什么？她怎么了？”

卡拉克劳夫太太走到火炉前，把水壶放在上面，背对着他说：“因为我们把她卖了，这就是原因。”

“卖了！”男孩嗓门尖着重复说，“卖了！你们为什么卖掉她——莱西——你们为什么卖掉她？”

母亲生气地转过身。

“听着，我们把她卖了，她走了，和这个家没有关系了，所以不要再问。问了，事情也不会改变的。她走了，就是这样——不要再说。”

“可是妈妈……”

男孩叫起来，声音尖锐而困惑。母亲打断了他。

“不要闹了！过来吃茶点吧！过来，坐下！”

男孩乖乖地从门口走到桌前。母亲转向壁炉边的父亲，对他说：“山姆，快过来吃。可是天晓得，茶点就吃这些破东

西……”

见丈夫突然生气地站起来，妻子不作声了。然后丈夫一言不发大步迈向房门，从钩子上拿起帽子，砰的一声摔门走了出去。屋子里安静下来，过了一会儿，响起女人的嗓音，话里带着责备。

“看看你都做了什么！惹得你父亲这么生气。我想你现在可高兴了吧。”

她坐到椅子上，凝视着桌子，神情疲惫。接下来，小屋陷入久久的沉寂。乔觉得母亲在这件事上训斥他很不公平，但他也明白母亲是想借此来掩盖痛苦。训斥成为掩盖痛苦的办法，这是当地人一贯的做法。他们性格粗犷、倔强，习惯了艰难困苦的生活。要是有什么事触动了他们的情感，他们就会掩饰起来。女人通过责备和唠叨来隐藏痛苦。她们这么做没有丝毫恶意，完了便……

“好了，乔，快吃吧！”母亲的声音变得温柔而有耐心。

男孩看着他的盘子，一动不动。

“快点，乔，吃你的黄油面包。看哪——又好吃又新鲜的面包，是我今天现烤的。难道不想吃吗？”

男孩把头垂得更低了。

“我一点都不想吃。”他轻声说。

“唉，狗，狗，狗，”母亲又发起火来，提高了嗓门，“一条狗引来多少麻烦。嗯？你要是问我，我就说莱西走了我很高兴。我真的高兴。养她就像养孩子一样麻烦！现在她走了，一切

都结束了，我高兴——我高兴，高兴啊！”

卡拉克劳夫太太抖了抖胖胖的身子，抽泣起来，然后从围裙兜里掏出手绢擤鼻子。最后她看看乔，见儿子仍一动不动地坐着。她伤心地摇了摇头，用耐心和蔼的口吻说道：“乔，到这儿来。”

男孩站起来，走到母亲身边。母亲伸出一只胖胖的手臂搂住儿子，将脸转向炉火。

“乔，你现在是大小伙儿了，应该懂事了。你看——呃，你要知道，最近咱家的日子不太好过。情况怎么样你明白。我们必须买吃的，付房租——莱西很值钱——哦，我们养不起她了，就是这样。现在是困难的时候，你不要——你不要惹你父亲生气。让他担心的事够多了，再说——嗯，情况就是这样。莱西走了。”

小屋里，年少的乔·卡拉克劳夫站在母亲身旁。他确实懂事了。在格林奥桥村，即使十二岁的孩子也知道什么是“困难的时候”。

很多年以来，自从孩子记事起，他们的父亲就一直在村外的威灵顿煤矿工作。他们每天带着饭盒和矿灯上下班，工作时负责把肥煤挖上来。后来“困难”的时候到了，矿坑变得“不景气”，工人们挣的钱也少了。有时矿上的情况好转，工人们又能正常上班。

每当这时，他们个个都会高兴起来。情况好转并不意味着他

们能享受奢华的生活，因为以采煤为生的村民过得都很清苦，可那至少是斗志昂扬、家庭和睦的生活。即便餐桌上是粗茶淡饭，但也足够填饱肚子。

可就在几个月前，煤矿彻底关停了。机井上面的大轮子不转了，再也没有换班的工人涌入矿场院子。如今，他们都去职业介绍所签到，站在角落里，等着工作的机会，但总是一无所获。就像报纸上说的那样，他们似乎在“灾区”——工业瓦解的地区。全村人都失去了工作，赚钱无门。政府对这些人按周发放“失业救济金”，以保他们活下去。

这个情况乔是清楚的。他听过村里人谈论此事，看到过职业介绍所里的人们，知道父亲失去了工作，也明白父母在自己面前从不提这件事——明白父母以其粗放而和善的方式努力不让生活的重担落在自己年幼的肩上。

虽然他这么想，可他的心仍在呼唤着莱西。尽管如此，他压制住内心的呼唤，稳稳地站在那里，然后问道：“妈妈，我们以后能把她再买回来吗？”

“乔，她是一条很值钱的狗，我们买不起。可是我们以后会再养一条狗的。耐心等待，情况也许会好起来，到时我们就再买一条小狗，好不好？”

乔·卡拉克劳夫低下头，缓缓地摇了摇头，小声说：“别的狗我不要。不要！我只想要——莱西！”

第三章 坏脾气的老头

卢道林公爵站在杜鹃花篱笆墙边，气呼呼地瞪着眼睛四下张望。他又一次提高了嗓门，吼道：“海恩斯！海恩斯！这家伙跑哪去了？海恩斯！”

此时的公爵，面颊通红，头上的白发乱蓬蓬的，那模样正符合他的名声——约克郡三个地区脾气最坏的老头。

不论这名声给的是否理所应当，单凭他的言谈和行为就可以说他名副其实。

其中一个原因也许是因为公爵患有严重的耳聋，这让他对别人讲话就像命令正在接受检阅的步兵旅一样（多年前确有其事）。他还习惯随身带着一根大黑刺梨木手杖，总是拿它在空中乱挥，用来强调原本就强调过头的话语。他脾气不好的另外一个原因是，这个世界让他看不顺眼。

公爵坚信，世界——用他的话说——要“完蛋”了。现在的这一切都比不上他年轻的时候。马跑得不如以前快；年轻人不如以前勇敢有干劲；女人不如以前漂亮；花长得不如以前好。至于狗

嘛，假如全世界还有不错的狗，那也是因为在他们自己的犬舍里饲养的。

在公爵看来，如今的人们甚至都不像他年轻的时候，连纯正的英语都不会说了。他深信，他之所以听不清，不是因为他的耳朵聋，而是因为现在的人养成了说话咕咕哝哝、前言不搭后语的习惯，不像他年轻的时候，人们说话干脆利落。

啊，更不用说年轻的一代了！公爵能够并且经常连续几个小时宣讲二十世纪出生的人有多么没用。

公爵的这个行为让人琢磨不透，因为在所有的亲戚里，他唯一可以忍受的（对方似乎也能忍受他的）竟是家里最年轻的一员——他的孙女，十二岁的普莉希拉。

他站在杜鹃花篱笆边，挥舞着手杖，大喊大叫，这时正是普莉希拉前来搭救。

普莉希拉身子一闪，躲过手杖，来到祖父身边，拽了拽他的诺福克¹粗呢大衣的口袋。公爵转过身，胡子都竖起来了。

“哦，是你！”他大声说道，“有人能来真是个奇迹啊。也不知道这世道怎么了，仆人们都是废物！所有人的耳朵都聋了！国家要完蛋了！”

“胡扯。”普莉希拉说。

她是一个非常沉着冷静的小女孩。在和祖父经常的交往中，她已经把他当成同辈人看待了——一个是“老小孩”，一个

1 英格兰东部的一个郡。

“小大人”。这个女孩吐出那一模的腔调，连皮带毛都沾上来了。

“你说什么？大声说，不要咕咕哝哝的！”公爵看着她吼道。

普莉希拉抱住他的头往下拉，对着他的耳朵喊道：“我说，胡扯！”

“胡扯？”公爵吼道。

他低头看着孙女，然后大笑。对于普莉希拉，他有一套很奇怪的理论，认为孙女如果敢顶嘴，那一定是继承了他的魄力。

所以公爵看见孙女后，心情好了很多。他捋了捋他那又长又白的八字须——与当今男人费心留的胡子相比，要浓密、好看得多。

“呵，你来正好，我想让你看看一条新来的狗。她棒极了！特别漂亮！是我今生见过的最棒的柯利犬。”他大声说道。

“她再棒，也比不上从前的狗，对吧？”普莉希拉问。

公爵喊道：“别咕咕哝哝的。你说的我一个字都听不清。”其实，他听得非常清楚，只是决定不予理睬罢了。

他继续说：“我就知道我能把她弄到手。追了她三年。”

“三年！”普莉希拉附和说。她知道这就是祖父想听到的。

“是的，三年。呵，他以为自己会战胜我，可最后他没有。三年前我出十英镑，他不卖。过了一年我抬高到十二英镑，他不卖。去年我出十五英镑，告诉他这是最高价了——我没有骗他，可他不信。坚持了六个月，上星期他送话来说愿意出手。”

公爵看上去洋洋自得，可普莉希拉却摇摇头。“您怎么知道她没有被整过呢？”

这个问题很容易想到，因为说实话，约克郡人不仅仅懂得怎样养狗，而且有时据传他们也会聪明过了头，经常通过狡猾秘密的手段掩盖狗身上的毛病，比如处理一下歪斜的耳朵或样子不雅的尾巴，于是这些瑕疵便不见了踪影。不知情的买家付钱把狗带回家后很久，才发现上当了。这些诡计和处理手段被称做“整”。和买卖马匹一样，在狗的交易中有一个不成文的规矩，即“货物出门概不退换”（购买需谨慎！）。

公爵听到孙女的提问，把嗓门提得更高了。

“我怎么知道她没被整过？因为我也是约克郡人，论要把戏，我不比他们懂得少，可以说还多几招呢。没有，这条狗没有问题。再说了，我是从那个叫什么来着——卡拉克劳夫手里买的。这人我太了解了，他不敢对我耍花招。绝对不敢！”

公爵挥舞着他的大黑刺梨木手杖，好像要反抗任何敢对他要花招的人。他和孙女沿着小径走向犬舍，在铁丝网围栏前停下，看着里面的那条狗。

普莉希拉看见一条体型高大，长着黑、白、深黄三色毛的柯利犬趴在那里。它把头斜放在两只前爪上。它的头高贵不凡，泛着典雅的黑色，与一大片雪白的颈毛和胸毛形成鲜明的对比。

公爵打起响舌，想吸引狗的注意，可她却没有反应，只有耳朵微微一动，表示她听见了。她趴在那里，瞧都不瞧站着看她的那两个人。

普莉希拉弯下腰，拍拍手，语速较快地唤道：“过来，柯

利！到这来！到我这来！过来！”

这只柯利犬棕色的大眼睛瞟了女孩一眼，深邃的眼神里充满了忧郁和悲伤。随即她的眼睛又转了回去，呆呆地凝视着前方。

普莉希拉直起身，说：“祖父，她好像病了！”

“胡说！她没有毛病！海恩斯！海恩斯！这小子躲哪去了？海恩斯！”公爵大吼。

“来了，先生，来了！”从犬舍后面传来犬舍管理员尖尖的带有鼻音的说话声。他随即赶了过来。

“什么吩咐，先生！您叫偶，先生？”

“当然，当然。你聋了吗？海恩斯，这条狗怎么了？她看上去无精打采的。”

“呃，先生，她不好好吃东西，”犬舍管理员带着考克尼口音¹急忙解释，习惯地把“我”发成“偶”²。“偶觉得她被惯坏了。她在家娇生惯养，吃得都是美味佳肴。不过偶会把她调教好的。几天之后她就会习惯介³里的狗食了，先生。”

“唔，看好她，海恩斯！你给我看好这条狗！”

“是的，先生。偶会的，先生。”海恩斯毕恭毕敬地回答。

“那样最好。”公爵说。

1 考克尼（Cockney）一词意指英国伦敦的工人阶级，并且尤指东伦敦（East London）以及当地民众使用的考克尼方言（即伦敦方言）。这个词也可指在伦敦的工人阶级中非常常见的“考克尼口音”，即伦敦口音。

2 考克尼口音中的I像Hi，翻译时略作变通。

3 模仿考克尼口音，同“这”。